**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按照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5.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及“商务条款”中“实质性要求”是指带“▲”的项目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项目条款或已经指明不满足按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项目条款。**“技术需求及要求”中除已列明“如有请提供”外，其余未标注“▲”号的项目条款或技术要求有负偏离（或未作响应）达3项（含）数以上的投标无效。**

7.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8.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为英文文本的请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9.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国家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强制性认证资料，否则投标无效。

10.本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1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A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 | | | |
| 项号 | 采购标的 | | 数量 | 技术需求及要求 |
| 1 | 脑电分析仪 | | 1套 | 一、技术部分（技术及系统概述）：  1. 认知活动诱发刺激软件：提供界面，用户可以编辑自己选择的声音、语言、图片文件；刺激呈现与EEG记录时刺激标记具有精确的同步性；行为反应开始与EEG记录时反应标记具有精确的同步性；  2. 电极帽：电极位置按照国际10-10或10-20系统排列；  3. 脑电资料记录和分析软件：具有眼动伪迹函数校正、事件相关电位ERP (event-related potentials) 成分提取和脑电信号时频分析功能；数据输入和输出，提供ASCII码格式；  ▲4. 放大器和电极帽都可直接放置于核磁室进行数据采集，数据通过光纤线传输至核磁室外的操作电脑。  二、产品性能要求  （一）放大器系统技术参数  ▲1.1 ≥32ch单体放大器，放大器后期可以直接升级为64导、128导、256导等，放大器可以直接进入核磁扫描腔内进行工作，通过延长线引出核磁室外无效；  1.2采样速率：5000Hz/通道（所有通道同时采集时）；  1.3 放大器支持7T核磁环境下采集模数据；  1.4 共模抑制比：≥90dB；  1.5 测量范围：±16.384 mV；  1.6 放大器噪声：≤1μVpp；  1.7 输入阻抗：≥10 MOhm；  1.8分辨率：0.5μV/bit；  1.9 采用光纤进行数据传输信号衰减小，支持在非屏蔽室环境下准确记录脑电信号；  1.10电源：可充电电池供电，避免市电干扰；电池为可更换设计，方便用户自行更换；  ▲1.11为方便携带，放大器与电源重量不能超过2kg。  二、电极帽系统  2.1 电极系统材质为Ag/AgCl高精度电极，屏蔽技术可直接在核磁环境下使用；  2.2 材质为弹性编织材料，可全年龄覆盖新生儿至成人；  2.3导电介质为膏状，不易挥发，也不需要实验中途添加，阻抗为降至5KOhms或以下，且可稳定维持1.5-3小时；  2.4 放大器同时兼容盐水电极系统与干电极系统、主动电极系统，方便科研项目拓展。  三、刺激与采集软件  3.1 刺激软件可自由编程，可实现声音、文字、文本、图片等不同类型的实验程序；  ▲3.2具有独立的数据采集软件，保证数据采集时可以同时分析其它数据；  3.3 采集软件可直接在数据上显示事件相关标记，可自动进行阻抗测试，采用鲜明的颜色区分阻抗的好与坏；  3.4可配套提供RDA开发包，支持matlab、python、c、cpp环境下的开发工具；  3.4 采集软件自带在线分析功能，可实时观测实验数据；  3.5 可自由设置采集软件的相关参数，如导联数量、滤波、基线校准等功能。  四、分析软件  4.1 采用独立的分析软件，保证采集数据不受影响，软件采用加密狗形式进行认证，可直接兼容可读取和处理多种格式的脑电数据，如十进制文本、ASCII类型等超过25种数据格式；  4.2具备眼动伪迹函数校正、基线自动校正、ICA/PCA、FFT、小波变换、叠加平均、参考电极更换、滤波、二维脑电地形图制作等功能；  ▲4.3软件提供三维脑地形图，支持修正核磁干扰、修正TMS干扰、修正心电干扰等功能；  4.4 模块化结构的脑事件相关电位分析软件，可提供时域、频域、时频域的各种数据分析模式；  ▲4.5 分析软件直接集成Loreta源定位算法，并可实时与Matlab相互转换；  4.6采用“History trees”记录方式，可自动记录数据处理的每个操作，并可基于这些操作生产操作模版，能自动此模版进行数据批处理；  4.7兼容世界多种厂家EEG/ERP数据分析，便于学术交流。  四、配置清单  1.放大器系统1套  2.32通道放大器1个  3. BUA适配器盒套件1个  4. 电源模块1个  5. 信号探测器1套  6. 5米传输光纤1条  7. 20米传输光纤1条  8. 10cm数据连接线1条  9. 100cm数据连接线1条  10.触发线1套  11. 手提便携箱1个  12. 同步盒、电极帽及配件1套  13. 32导标准核磁兼容脑电电极帽1个  14. 导电膏1盒  15. Nuprep磨砂膏，114g 1盒  16. 记录与分析软件1套  17. 记录软件含加密狗1套  18. 分析软件含加密狗单机版1套  19. 刺激软件1套  20. 工作站1套  20.1.电脑主机2台：i5处理器、内存≥8G、硬盘256GSSD+1T、2G独立显卡  20.2电脑显示器3台：约23.8英寸高清显示器  20.3.打印机1台：最大打印幅面A4、接口类型：USB、最高分辨率：5760×1440dpi |
| **二、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 | | | | |
| ▲采购预算金额 | | 150万元 | | |
|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 见本表“技术需求及要求”。 | | |
|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及“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 规范标准 |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 |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 | | 见本表“技术需求及要求”。 | |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 见本表“技术需求及要求”及“商务条款”。 | | |
|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 |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按照本项目合同及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进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报价风险），如货物验收不合格，由中标供应商按采购人（或第三方验收机构）要求整改，中标供应商不按要求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不符合采购文件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 无 | | |
| **三、投标人的资信要求** | | | |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 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 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 原厂商授权 | | “技术需求及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未作要求的，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 | | |
| 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 | | “技术需求及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未作要求的，投标文件中可提供所投入本项目设备生产商编写的有性能参数描述的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有详细的产品技术介绍、技术参数、产品图样照片等）。当投标文件提供的设备性能参数与该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生产商资料为准。  2.投标人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代理证书或授权书，可提供原件或复印件。 | | |
| ▲**四、商务条款** | | | | |
| 质保期 | |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少于1年（“技术需求及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 | | |
| 售后服务要求 | | 1.负责免费送货上门，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  2.质量保证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配件。  3.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中标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4.接到用户安装通知后，须在5个工作日内安排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现场安装仪器，并在3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5.安装工程师对本标书中提出的性能指标须逐项演示给用户，所有验收指标要求一次完成；  6.安装、调试过程中，安装工程师有义务对用户讲解仪器的操作及注意事项，对用户提出的问题安装工程师须认真给予正确完整的和回答；  7.免费提供仪器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课程有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护、应用方法等内容组成；  8.提供原厂售后服务。厂家在国内就近设立有维修服务网点，有常驻维修工程师与应用工程师，保证长期、优惠、及时提供零备件和优质、优惠的维修服务，提供软件终生免费升级。厂商在接到用户维修申请在24小时内作出响应，48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到现场维修。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 1、交货时间：国产设备签订合同后30日内整体完成供货安装调试；进口设备签订合同后90日内整体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2、交货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付款方式 | | 无预付款，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中标人提供验收报告及开具增值税发票后，采购人六个月内一次性支付完全部货款；中标人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按中标金额的5%向采购人指定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待满一年质量保证期后采购人1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 1.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2.投标报价包含设备及服务需求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总和，除另有约定外，中标价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1）货物采购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服务采购包括整体服务价格以及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项目验收、人员服务等费用。 | | |
| 其他要求 | | 1.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在货物验收时候，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  3.为确保售后服务质量，投标产品选用国产产品的于合同签订后提供产品原厂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投标产品选用进口产品的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原厂或中国区总代理或区代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 | | |
| 履约保证金 | | 1.中标人于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按中标金额的5%向采购人指定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若中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可以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  2.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相关要求请参照投标保证金）。  3.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待满一年质量保证期后，由中标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涉及违约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 | | |
| **五、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 | | |
| 说明及要求 | | 1.本分标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  2.在进口产品投标报价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 | |
| 核心产品 | | 本分标货物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 **▲其他** | | **1.除定制软件外，投标人报价文件中必须列明投标产品的品牌和型号（品牌和型号均需提供），如不填写视为不满足。**  **2.本分标货物属医疗器械管理范畴，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按《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提供投标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 | | |